

身障自決 我要的生活

文 / 邱馨瑤 攝影 / 李進能

一位成人，住在一個名為家的窩中，每天出門上班工作賺錢，面對同事、主管、顧客……，中午和同事叫外送或自己去附近店家用餐；下班後，和情人約會或和家人一起吃；看電視、滑手機 / 平板、洗澡、洗衣、整理打掃家裡、倒垃圾；到商家買想吃的零食、飲料或補充所需的洗髮精、衛生紙……等生活用品；安排周末活動，和好友或情人相約吃美食、逛街、買衣服 / 包包 / 鞋子、看電影或出遊撫慰一週的辛勞抑或選擇什麼都不做，週末懶散在家不想動。

一位智能障礙者，住在團體式的機構或家園中，按作息活動時間表規律過生活，有工作人員在身旁陪伴和照顧，吃著健康的餐點，有休閒娛樂活動的安排，有到社區內進行活動……，生活步調都在計畫和安排中進行著，是衣食無缺、呵護備至的照顧服務。因著服務對象在智能上的障礙，所提供的無微不至的照顧中，雖然安全也安心，但總少了一點自己的自主和自決。

你，或者是妳，會選擇過上述的哪一種生活呢？

每一個人，無關能力、障礙與否，都有權利追求自己喜歡和想過的生活，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品質，故在過去社區家園以生活照顧為主的服務模式，已逐步在進行服務轉型與蛻變，運用「支持 (SIS-A)」、「以個人為中心的計畫 (PCP)」和「生活品質 (QOL)」概念，鼓勵和尊重智能障礙者的表達與選擇，透過觀察、對談、探索與聆聽了解其想望或生活期待，並於個別化服務計畫 (ISP) 中落實執行，協助智能障礙者逐步培養能力，進而擁有自己個人期待的生活，讓典型成人再例行不過的生活日常，在支持和協助下，也能體現在智能者障礙的生活中。

